

第十六课

基督之神迹

引论

本课题在数世纪以来一直成为人们所争辩的战场。

在二十世纪人类科学的头脑尝试要解决这场争论。

今天似乎已形成了在神学上的两大分歧意见，有人接受，有人拒绝；科学家拒绝神迹，因为他既不能认识神迹，也无法证明它们。福音派的人则接受它们，因他信靠一位能行神迹的神。

今天的人对神迹这个字用得太多，有些人在遭遇到汽车失事幸免一死时强调的说：“这简直是神迹！”但实际上这是神的及时眷顾——看护天使的保守。

偶而在很意外的场合，我们遇见了一位很渴慕一见的友人，就说这是个神迹，实际上这只能说是神的安排。

让我们来谈谈神迹合适的定义吧！

(一) “神迹” 这个字的字义

神迹简单的定义是一个较低级的律为一个较高级的律所取代，这较高级的律超过了人间的律，即是神的律。比方一个苹果向“上”跌而非向下落，这就是一个神迹，这是一种神的能力，它超过了并且改变了地心吸力和离心力。

这里用一个学术性的解释来说明神迹是怎样一回事吧，神迹是：“一种不属于任何已经被认识的自然界的活动或人的作为，但却被认为是远超过人类的能力而成为一种奇迹或见证自然现象的结果。”——凌塞(Lindsell)与务伯克(Woodridge)语。

在使徒行传四章十六与二十二节，犹太人的公会和圣徒称该书三章一至十一节的医治为神迹，按普通情形一个在四十岁仍不能行走的人，是不可能再会行走的。

(二)耶稣神迹的独一性

主所行的神迹是要证明他的神性，和使人相信他的话，如约翰福音二章十一节所载，“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了他。”

先知们(摩西、亚伦、以利亚、彼得和保罗)以代表神的能力施行神迹，(能力由神而来，专为工作使用)但耶稣使用他自己的能力来施行神迹是为表彰他的神性，他总共施行了三十五至四十个各类不同的神迹(载于四福音书内)，因为“所有的权柄”(太二十八：18)是属他的，由他自由的运用。他在受试探期间，路加福音四章三至四节记载，耶稣拒绝施行神迹来服从魔鬼的试诱，也不施神迹来满足自己经过四十昼夜之禁食而有的肚腹的饥饿。

(三)耶稣施行神迹的范围

A. 在对付自然界的(太八：26—27)“于是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的平静了，众人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连风和海也听从他了!’”

B. 在对付污鬼的事上 耶稣在马可福音五章十二至十三节赶出污鬼：(污鬼即进入猪群)这类神迹可参考太八：28—32，九：32—33，十五：22—28，十七：14—18，可一：23—27。

C. 在医治疾病的事上 医好瘫痪的病人(太八：13，九：6)：无力之病者(约五：9)：医治枯干的手(太十二：13)：被鬼附而生病的人(路十三：12)；止住血漏(太九：22)：治好水臌病(路十四：2)：热病得愈(太八：15)；哑吧能说话(太九：33)；瞎子能看见(约九：1—38)，聋子能听见(太十一：5)；大麻风得洁净(太八：3，路十七：19)；耶稣医治了最少有十种不同的疾病。

D. 在对待死亡的事上 他使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约十一：43—44)使睚鲁的女儿活过来(太九：18—26)，还有在路加福音七章十二至十五节的拿因寡妇之子，都是耶稣使死人复活的神迹。

E. 其他方面 水变酒的神迹(约二：1—11)：五饼二鱼吃饱五千人(约六：1—14)：在水面上行走(约六：15—21)；七个饼和几条鱼吃饱四千人(太十五：32—39)；使无花果树枯干(太

二十一：18—22)；从鱼口中找出银钱(太十七：27)。及捕获许多鱼的神迹(路五：1—11 和约二十一：6)。

F. 最大的神迹就是他从死里复活。(林前十五：4，罗一：4)。

(四)耶稣神迹之可信

耶稣的神迹是圣经的经与纬，与圣经有不可分割的关系，这些神迹和记载并非出于故意轰动视听。这些神迹都在众目睽睽之下，在许多见证人的面前公开施行的。关于医病之类的神迹并未为科学家或医生所否认，亦无人能施行同样的神迹，因耶稣所行的神迹是独一的。

耶稣永不为那些不道德或无价值的目的而施行神迹，他行神迹的动机是纯正的。他的神迹是立见果效的，能使疾病立刻并超乎自然的痊愈。

耶稣曾找机会回答施洗约翰所提出的问题，他所行的神迹是为了证明他是基督(太十一：3—6)，若有人欲以私意尝试来解释神迹，是对基督的能力和完整的一种侮辱；他的神迹是真实的，我们欢喜以我们的信仰来印证神的话。

(五)对耶稣神迹的异议

1. 有人说耶稣有坚强的人格，能以其有力的吸引及医治许多精神上的紊乱这是绝对不可能的事。

2. 有人用愚昧的建议解释耶稣的神迹，只不过暴露了说这话的人的荒谬可笑和不信吧了，譬如把在海浪汹涌中行走的耶稣解释为他实际是在陆地行走；把五饼二鱼吃饱五千人的神迹说成是：当童子将鱼和饼交出来时，其他的人也将自己的午餐拿出来和别人分享所以都吃饱了。将死人复活的神迹说成是：死去的人不是真死，只是睡着而已等等。

3. 唯物论者只相信物理的力量，拒绝承认属神的能力，故完全拒绝神迹这回事。

4. 泛神论者只相信自然的定律，认为神迹是不可能的。

5. 不可知论者否认神迹，因他否认神迹的源头——神自己。

6. 自然主义者说自然界是不变的，排除了神迹的存在。

7. 哲学则证明神迹使思维的连续中断，故不要求其存在。

8. 乐天派(或理想者)，以万物极其美好，无需神迹。

9. 其他否认神迹是因为“缺乏充份的凭据”。

对我们基督徒来说，圣经之记载是如此真实，我们当然毫无疑问的接受它。

(六)耶稣神迹的价值

对我们来说，神迹是可信的，它证明耶稣是救主。耶稣施行神迹证明了他的位格与他的神性。神迹也是一种超人的能力的证明，也像帖后二章九节所说的。(一种敌基督的撒但势力)

耶稣从谁那里或从那一位接受他超人的能力呢?他是从神领受的。

神迹本身不能拯救任何人(约十二：37)，但它能领人归主。在太八：27 里显然的，神迹坚固了那些已信主者的信心。

对本人而言，我欣悦地为耶稣施行的神迹作证，因它粉碎了我可能有的一切不信，并教导我无疑惧的信靠他，对他成就在我身上的救恩的足够能力，毫无疑惑。(腓一：6)

(七)在今天施行神迹是同样可能的

旧约的摩西，以利亚和以利沙，曾施行神迹，耶稣在四福音时期亦行过神迹。在他升天以后，彼得、保罗和其他使徒仍施行神迹。

假如神迹确实是藉神的能力施行的，神既是不改变的，那么，神迹在今天依然是可能施行的。(来十三：8)

然而，有一件事是改变的，今天藉神迹来证实传信息者所传的，及其需要，已是大大的减少了，我们不需要用神迹来证明耶稣是神，因为有灵感的圣经已经明文的记载了这一事实。

结论：

让我们尊重神，神迹有即刻接受的价值，因为圣经已清楚的记载它。让我们不要用自己

那一点点知识，而以不信的恶心去怀疑的诘问神，以致侮辱了神。

相反的，让我们像那个黑种的妇人一样，她说：“我相信那条大鲸鱼把约拿吞了，因为圣经是这样记载，但假如圣经说，约拿吞了那条大鲸鱼！我也照样相信！”

复习题：

- (一)为什么科学家拒绝接受神迹？
- (二)是否一般人所称之神迹是确实的神迹？
- (三)什么是神迹？
- (四)从那三方面可看到耶稣基督神迹的独一性？
- (五)举出基督所行的七个神迹。
- (六)试列举耶稣所医治好的八种疾病和身体的缺陷。
- (七)为什么我们相信耶稣基督的神迹？
- (八)某些人根据那五点来反对神迹？
- (九)列举三个耶稣的神迹的价值。
- (十)神迹在今天可能出现吗？